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傅帆
董事長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傅帆先生和趙永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謝維青先生、路巧玲女士、蔡強先生和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和姜旭平先生。

*註： 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南京召开。会议由傅帆董事长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其中，刘晓丹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姜旭平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John Robert Dacey 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金弘毅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本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2024 年中期初步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恢

复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向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向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2 亿元。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政府债配置比例上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周晓楠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张远瀚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张卫东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陈巍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苏少军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苏罡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总监张毓华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陈欣女士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陈欣女士担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并有资格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连选连任。陈欣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须得到监管机构核准。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欣女士的简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及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确定本次会议的召开

时间、具体地址及有权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股权登记日。相关会议安排将在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一并发出。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俞斌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俞斌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俞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马欣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马欣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马欣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张远瀚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远瀚先生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远瀚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卫东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卫东先生为本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总法律顾问，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张卫东先生的审计责任人职务自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通过后生效，生效前，指定张卫东先生为本公司临时审计责任人。

因工作调整，周晓楠先生不再聘任为本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张卫东先生不再聘任为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卫东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巍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巍先生为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陈巍先生的合规负责人职务自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通过后生效，生效前，指定陈巍先生为本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

因工作调整，陈巍先生不再聘任为本公司行政总监。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巍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苏少军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苏少军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苏少军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苏罡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苏罡先生为本公司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助理），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苏罡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张毓华先生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总监（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毓华先生为本公司市场发展总监（总经理助理），聘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核通过该项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毓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陈欣女士简历

陈欣女士，1968年11月出生。现任于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证券代码：600999，联交所证券代码：06099）独立董事。

陈女士曾任卢森堡国际银行执行委员会委员、全球中国业务主管，于上交所上市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交所证券代码：600000）伦敦分行筹备组负责人、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及伦敦分行行长。此前，陈女士还曾担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业务司储备管理处副主任科员、储备管理司清算处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欧洲代表处交易室交易员，国家外汇管理局储备管理司风险管理处主任科员、综合处副处长、内部审计处兼人力资源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欧洲代表处交易室负责人、首席交易员，中国华欧投资有限公司（银杏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副行长。

陈女士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现提名陈欣女士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会计、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¹；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四）中共中央纪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²；

（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³；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⁴；

（七）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规定⁵；

¹ 此项不适用；

² 此项不适用；

³ 此项不适用；

⁴ 此项不适用；

⁵ 此项不适用；

(八) 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⁶；

(九) 《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⁷《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十) 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 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二)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 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 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的人员；

(六) 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 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 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⁶ 此项不适用；

⁷ 此项不适用；

(二)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三)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人员。

六、包括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三家，被提名人在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七、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被提名人已经通过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本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陈欣，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会计、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⁸；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四）中共中央纪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⁹；

（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¹⁰；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¹¹；

（七）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规定¹²；

（八）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的规定¹³；

⁸ 此项不适用；

⁹ 此项不适用；

¹⁰ 此项不适用；

¹¹ 此项不适用；

¹² 此项不适用；

¹³ 此项不适用；

(九)《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¹⁴《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十)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三)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¹⁴ 此项不适用;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的人员。

六、包括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 3 家；本人在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本人已经通过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本人与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可能妨碍独立履职的其他关系。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陈欣

2024 年 8 月 28 日

俞斌先生简历

俞斌先生，1969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太保科技董事长，太保产险董事。俞先生曾任太保产险非水险部副总经理、核保核赔部副总经理、市场研发中心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太保产险市场总监、副总经理，太保在线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助理总裁等。

俞先生拥有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马欣先生简历

马欣先生，1973年4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太平洋健康险董事长，太保寿险董事。马先生曾任太保寿险陕西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战略企划部总经理、战略转型办公室主任、转型总监、董事会秘书，太保产险董事，长江养老董事等。

马先生拥有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张远瀚先生简历

张远瀚先生，1967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太保产险董事，太保寿险董事，太平洋健康险董事。张先生曾任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副总经理、副总裁，生命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精算师，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保资产董事，太平洋健康险总精算师等。

张先生拥有硕士学位，是中国精算师协会理事，拥有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资格、美国精算师学会会员资格。

张卫东先生简历

张卫东先生，1970年10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太保产险监事会主席，太保寿险监事会主席，太保资产董事，太平洋健康险董事，长江养老董事。张先生曾任本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太保产险董事会秘书、董事，太保寿险董事会秘书、董事，太保资产董事会秘书，本公司风险合规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首席风险官等。

张先生拥有大学学历。

陈巍先生简历

陈巍先生，1967年4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行政总监。陈先生曾任本公司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太保香港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战略企划部总经理、审计总监、审计责任人、总审计师，太保寿险董事会秘书，太保资产监事长，太平洋健康险总经理、董事等。

陈先生拥有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工程师职称，并拥有英国特许保险协会会员（ACII）资格。

苏少军先生简历

苏少军先生，1968年2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太保产险董事，太保寿险董事。苏先生曾任太保产险承保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太保产险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太保产险发展企划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电销中心总经理，本公司战略研究中心主任、转型副总监等。

苏先生拥有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

苏罡先生简历

苏罡先生，1973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首席投资官，太保资本董事长，太保资产董事，长江养老董事。苏先生曾任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太保资产项目投资总监、副总经理兼另类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太保寿险副总经理，长江养老总经理、董事长等。加入本公司之前，苏先生曾任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

苏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张毓华先生简历

张毓华先生，1967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市场发展总监。张先生曾任太保产险副总经理、董事，太保产险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太保产险四川分公司总经理等。在此之前，张先生曾任职于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中共菏泽市委、市政府等。

张先生拥有大学学历、硕士学位。